

# 中共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委员会（学工部）文件

学字（2017）3号



## 关于参加“2016年广东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（华南师范大学）《关于举办“2016年广东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评选活动的通知》（粤辅导员基地函〔2017〕2号），我校将推荐1名一线专职辅导员参加评选活动，符合报名条件的老师提交电子版材料，同时提交1份二级学院党总支盖章的纸质版材料，由学校择优推荐。

本次评选通过广东省高校思政项目管理平台申报材料，请申报的老师按照填表说明填写报名材料，并于2017年2月20日上午8:30前提交纸质版材料至海珠校区行政楼607室李老师，发送电子版材料至邮箱867848217@qq.com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附件：关于举办“2016年广东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2017年2月17日